

行与思



我的村庄知合玛

□马颖(东乡族)

知合玛,整个秋天,我想要给你写封信,可这封信并没有写完。

在那些阳光温暖而恬静的日子里,我的信笺款款铺开,我可能写点什么呢?黄叶在辽阔而稀疏的白杨林间飘舞,仿佛一夜之间,大自然迎来了一年中最为隆重的告别。

持续的干旱和狂啸的秋风四面夹击,树叶们毅然决然地告别树干,告别朝夕相伴的树林,像被驱赶的牛羊,从林子深处的各个角落里奔窜出来。有的落在水面上,随着溪流开始一段崭新的旅程;有的落在背风的山坳,被阳光日复一日地暴晒,逐渐脱去了水分,变得枯焦。轻飘飘的枯叶放下了往日在树干上不为所动的矜持,身不由己地随着风隐没于茫茫无着的沉寂。那些粗壮而高大的白杨树干,从春夏时节的淡绿色,不经意间变为灰白色,盎然挺立于草原之上,更加接近蓝天流云。

此前的马兰花滩是一片紫色的花海,那些数也数不清的花瓣,在挥霍了一个夏天后,不露声色地遁迹于赖以存活的草原。试图刻意记住一片花海生长绽放、蜂飞蝶舞的样子,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真正的铭记,往往来自刻骨铭心的经验。那个声称曾经死过一回、又活过来的强巴大叔,

随口和我说起他某次生死逆转的特别时刻。强巴大叔口中所谓的死,是骑他那匹倔脾气的马飞驰时不小心摔下来昏死过去的一段时间。他只觉得头重重跌落在草地上,随着痛感袭来,一下子失去了意识。就在他觉得自己要死去的一刹那,他却突然地长舒了一口气,活过来了,像是从梦中醒来。睁开眼时,映入强巴大叔眼帘的正是从草原上最为平常的马兰花,这带给他前所未有的真实和满足。随后,他就泪流满面地撑起身子,一边数落着那匹惊魂未定却还守在他身边的马,一边拉起缰绳,一瘸一拐地走向村庄。从那以后,他笃定马兰花是世界上最美的花;在他看来,是马兰花亲眼见证了他活过来时的喜极而泣。

秋天的麻雀总是喜欢聚在一起,这些闹腾的精灵,在光秃秃的白杨林里,从一棵树飞到另一棵树,又从那一棵树飞到更远的树上,不停地用翅膀裁剪和煦的阳光。午后的一段时间,林子里显得有点安静,那些成群的麻雀似乎突然销声匿迹了,原来它们是飞到附近的村庄里觅食去了。我有时会想,有一天我会不会也像麻雀,告别我的村庄,去很远很远的地方谋生或者旅行?回望来路,对一个人而言,无论远在天涯还是近在咫

尺,故乡的方向一定是归心似箭的方向。渐渐地,渐渐地,在这儿,在那儿,在离心灵最近的地方,有些草已经黄了,可有些还绿着,似乎是草原特意对那些没能在风景最好的时候造访的游客,留下的最后的念想吧!

那一年秋天,我们经过交乎凯山口,快到山口时,突然下雪了,天阴沉得像一团铅块,仿佛要从头顶上坠落。寒风不断搅动雪花,有些遮住了我们的双眼。迷茫中,一个穿着皮袍的牧人,正驱赶一群黑牦牛走向山口。牦牛们似乎完全明白牧人的意图,竖起尾巴,挺立犄角,呼出一团团白气,托举起一座雪山。在杂沓的牛群中,一头小牛犊在雪中不慎滑倒,两只大大的眼睛露出惊恐的神色,整个身体匍匐在冰冷的草地上,小肚子激烈地起伏着。这时,几只成年牦牛迅速围住小牛犊,用呼着白气的嘴小心地拱着小牛犊慢慢站立起来,左右呵护它缓缓行走在风雪中。没想到牧人一声尖利的呼哨,小牛犊居然开始跟着大牦牛小跑起来,它那摇头晃脑的憨态,一下子融入大地无边无涯的混沌之中。

草原的秋天大多时候是晴朗的,但也有例外,是在我们常去的海螺似的红山上。起风的时候,

高高的木桩上经幡飞扬,一边的山坡上,白塔静如处子,任由风从四面八方抽打。这时,我们难免会看见一只鹰在它的领地上空盘旋。它一会儿飞到南山森林的边缘,一会儿又飞过村庄和白杨林的上空,飞到天的高处、更高处。鹰,对于发现它的眼睛而言,是一个黑色的意象,是一块会飞的黑曜石,也可能是一段由远及近或者由近及远的翅膀反复扑腾的运动轨迹。当它飞来时,我们的眼里不再有蓝天和白云,也不再有了自己,只剩下了飞翔的鹰。在这个季节,我们已经习惯于将自己的境遇和感受,轻易地寄托给那在高处的鹰。在我们视野所能抵达之处,鹰是频繁且长久地与我们相伴的活物。我们常常想当然地以为,我们眼里所见亦即鹰之所见,这是秋天萧瑟的草原赋予我们的灵感,或者说是奇思妙想,在很大程度上抵消了我们对遥远地方的盲目憧憬,也治愈了我们长久在草原上无生气的孤独。实际上,我们并不是那在旅途中迷失的异乡人,对这片草原,我们是如此熟悉且无比热爱。

很快,冬天就要来了。那时,大雪将封锁所有的山路,那条从阿木去乎蜿蜒而来的小河,也会被积雪包裹在一条悠长的玉带上,白杨林

将陷入一片白色的冰晶世界。鸟儿们会进入一个短暂的觅食困难期,阁楼的窗前,经常会飞来一些饥饿的鸟,有时是鸽子,有时是叽叽喳喳的麻雀。我总会在阁楼的窗台上、院落空地上,撒上足够喂饱它们的青稞或苞谷。那片因积雪反光而耀眼的草原又是另外一番场景了。一次在红崖下,我亲眼看到西道草阿姨一手拎着一袋青稞,一手用一个细长的鞭杆探进松软的洞口,给饥饿的旱獭投喂。远远看起来,和广袤旷达的草原相比,她那穿着皮袍的身影是那么渺小,她弯腰探寻洞口的姿态是那么卑微,有几次她甚至跪下来,脸几乎要贴在地面上了。

鹰在这个季节特别兴奋,经常在空中盘旋,毫无遮掩的大地一览无余,给它提供了更多捕猎的机会。当然,我也可以去很远很远的地方打猎,打点野鸡野兔什么的,然后再骑马回来。有时坐在燃烧牛粪的火盆旁,我喜欢一遍又一遍地读你写给我的信,这封信从我降生时就开始动笔了。我想给你写一封回信,整个秋天,在美丽的白杨林间,在离心灵最近的地方,我总在默默地想着这一件事。我的村庄知合玛……

■时光刻度

故园余味

□绿窗(满族)

表弟老早就邀请我得空时回老家吃烤全羊:“自己养的,就在大院里烤!”言语甚是豪迈,底气十足。烤全羊造价高,过去只能在坝上草原吃,就算你有钱有羊,最关键的是烤羊师傅难求,如今这种口福早已“飞入寻常百姓家”了。

必须回,更因表弟家的大姑娘要结婚,这是大喜事。满族姑娘远嫁,我们那里兴大办回门宴,这是传统礼俗。“过门”前一天,女方家先办“填箱”礼,亲戚们相送,依依不舍;待姑娘过了门再回来,身份变了,更要郑重接待。我的姥姥家是大家庭,共百八十人,多年未见的,尤其远嫁他乡的都将现身老院儿,我怎能不回去?既是为了祝福,也是为了团圆。

彩棚从院里一直架到院外,八碟八碗硬菜上齐了,还有几只羊正火热烤炙中,堪称“黄羊高宴簇金盘”。每一拨人进院都引起一场寒喧骚动,惊喜和唏嘘充满了小院,大家相互端详,热情拥抱,好像有无数的话说不完——开吃吧,一切未说完的话都在酒水饭菜中了。宴席上的高潮部分当然是大伙儿围着烤全羊畅吃,徒手摘、揪、撕、拽,大块朵颐,好不惬意。看那羊身上的花刀模式,正是丰宁满族自治县的特色。丰宁烤羊有创意,一羊六吃,一吃皮儿,二烤肉,三排骨,四吃串,五吃羊蝎子,六喝鲜羊汤。长时间细烤,凭的是功夫。待羊烤到肉皮微黄时打花刀,之后均匀刷料,羊肉入味走油,薄酥喷香。吃时,摘取烤到酥脆流油的肉皮,或扯下一根肋骨,大咬一块肉,洒脱、自由,吃美了就跳起来唱起来。待吃完一层,刷料再烤,肉始终是外焦里嫩,拿巴掌大的嫩苏子叶卷起来吃,提香解腻。

表弟念亲,往常只要我们回村,只消一个电话,他就会即刻放下手中活计来聚,有时从工地赶来,工服都来不及换。酒足饭饱,畅叙幽情后,家里姑娘再来接,大家相送踩着搭石过河,星光满天,微风拂拂,心情实在舒畅。去年暑期,亲戚们回老家大院聚会,柴火大锅炖骨头、烙大饼,两大桌支在庭院,灶

上余火烧棒子、烤土豆,吃着喝着,就说到当年远嫁坝外的大姑。那几年光景不好,姑父病逝,她就带着孩子们嫁到坝外了,天高路远,更难相见。现在有车有高速,见面还是难事?一通电话打过去,大姑家的闺女芬妹妹当即说:“来,烤全羊伺候!”那还等什么?上坝!

大滩草原某村,一面偌大的阳坡草地上撒满了羊,真像天空扣满了星辰。到芬家门口,妹夫骑摩托车飒飒驶至我们跟前停下,芬抱着两棵翠绿的西兰花,利落地下车,结实灵秀像只健美之马驹。

羊在哪?芬往后坡一指,刚才路过之地,羊都是她的,近千只,惊呆了。羊群此时大面积下山,没人驱动,没有牧羊犬督管,吃饱了就回家,小碎步捣得尤其快。黑头羊能挤能蹦,眼神中有一种狡黠,小尾寒羊面孔温良,盯着你不错眼珠,我薅一把艾蒿递过去,小羊咩咩叫,不认生,没戒备。

羊群挤挤挨挨,拼命逃窜,抓一只并不容易。牧羊犬哄哄叫着冲进去挡人,妹夫喊一声,犬趴在墙头闷闷不乐地看着。大家抓住一只大羊,抬起来走,羊咩咩求救,犬的身子一颤,呼地扑上去咬人,妹夫及时喝住,它才再次放开,蔫头耷脑跟过去。

羊血注满了一盆,犬在一旁小声呜咽,后又默默走开,退到一丛卷丹百合后面趴着,神情忧郁。烤炉升起炭火,羊上了高架微微烘烤,皮绷紧起来,油脂不断溢出,滴在火炭上滋滋响。

羊群又骚动起来,滴在火炭上滋滋响。羊群又骚动起来,滴在火炭上滋滋响。公羊气昂昂往前闯,母羊则喊着小羊,小羊叫着妈妈,呼应声此起彼伏。一只羊妈妈停在道边,往长长的羊群焦急地反复叫,直到她的小羊回应着到达,才亲一下小羊,母女俩紧贴着赶上呼啸的羊群,奔跑于无边的草原上。



■非遗走笔

秋季是帕米尔高原塔吉克族年轻人结婚的最佳时节,也是跳鹰舞次数最多的时候。一天,我行走在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瓦恰乡,只见一处平顶屋院门上,摆着一对大头羊的羊角,上面绑着鲜艳的红色绸布,那是帕米尔高原上特有的“宫灯”。有年轻人拿着鹰笛和手鼓在门口吹打着,十多位塔吉克族男女和着音乐的旋律舞动。他们正在跳鹰舞,只见他们双臂忽而如鹰翼舒展,忽而曲肘振翅,酷似山鹰俯身飞向蓝天,每一个动作是那么活灵活现,展示着他们的骄傲与激情。此情此景令我兴奋,能在高原上遇到一场婚礼舞会,这是一种运气。我不禁停车走过去,静静地观赏着鹰舞。

和世界上许多民族把飞禽、走兽、植物当作民族象征一样,鹰舞源于塔吉克族早期的自然崇拜,他们把鹰视为忠诚、勇敢、正义、英雄的化身,象征着坚定不移的意志和勇往直前的精神。在长期的生活实践中,塔吉克人模仿鹰在长空飞翔的动作,形成了独特的鹰舞。这种舞蹈的主要伴奏是鹰笛、手鼓和塔吉克热瓦甫,其中鹰笛最为特殊,是用老鹰翅骨制成,上面有三个孔,能吹出七个悦耳动听的音节,如雄鹰在山中呼叫,清脆悠扬。

鹰舞主要发源于瓦恰河谷和塔什库尔干河谷,形式有“恰甫苏孜”“买力斯”“拉波依”三种。“恰甫苏孜”属于大众型舞蹈,表演时,多由两名男子先上台共舞,模拟一对鹰在天空中互相追逐嬉戏,或肩背近贴或侧目相视,继而加速行走,又蓦地分开飞翔,步伐灵活,活脱脱一幅鹰下冰山的雄健情景。“买力斯”是一种民歌伴舞的自娱性舞蹈,一人或多人在豪情满怀地唱,其他人在激情澎湃地跳,有时是边唱边跳,或旁人伴唱,男女对舞。“拉波依”多在家庭内部举办的舞会上跳,与其他形式不同的是,这种舞蹈只用一个热瓦甫伴奏就行了,舞蹈的动作自由、轻盈,不少塔吉克人在家里招待客人时,通常采用这种舞蹈助兴。

无论哪一种表演形式,鹰舞都不受场地限制,既可以在舞台上精彩表演,又可以在山地和草场上跳,还可以在家里跳;既可以一人跳,也可以大家一起舞。尤其是在重大节日和结婚等喜事时,大家齐聚一堂,随着鹰笛与手鼓的伴奏,迈着飘飞的步子,踏着自己的阅历与脚印,频频起舞跳跃,以示热烈庆祝。

此时,路过的游客纷纷停下观看,当地群众听到有鹰笛声音后也从附近赶来,人员越聚越多,男人们腰间系着红色布带,女人们梳着发髻,身穿红色的连衣裙,轻盈盈地来到这里,不等邀请,便情不自禁地加入跳舞的队伍中,尽情展示舞技。男人们模仿雄鹰展翅,双臂一高一低展开,如鹰翼般上下摆动,脚步轻快灵活;女人们则随着手鼓和鹰笛的乐声摇摆身体,或是相互背靠背错肩对跳,或是频繁变换舞步,每个动作轻松自如,柔和平稳,加上绚丽多彩的服饰、手腕上闪亮银饰发出清脆的声响,花边耀眼的平顶“库勒塔”,衬托出

婚礼上鹰舞踮

□李晓林



鹰舞 张廷芳 摄

一种妩媚动人的场景。

这一刻,我为这一场盛大的舞会而身心震动,感觉鹰舞不再单纯是塔吉克人的舞蹈了,而是一场人与鹰、与高原、与千年岁月的对话,是高原民族对生命的赞颂,是对洁白雪山眷恋的真情表达。

正当大家跳得沉醉时,一位脸色黝黑的老者在家人的簇拥下缓缓走来,跳舞的人们见到他后立即停下舞步,纷纷走上前与他握手,并邀请他和大家共同跳舞。

老人叫库尔班·托合塔什,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鹰舞代表性传承人。这个以鹰舞为傲的老人从小痴迷跳舞,一生通过鹰舞传递对自然的敬畏和对高原的忠诚,传播塔吉克人关于鹰的民间传统文化艺术。

库尔班·托合塔什出场后,气氛骤然热烈起来,所有跳舞的人自觉站成一圈,鼓掌、吹哨,欢呼声此起彼伏。随着鹰笛与手鼓一响,老人的脸上便荡漾出一种兴奋情绪,他甩掉手中的拐杖,快步来到场地中央手舞足蹈。只见他如痴如醉,旁若无人,熟练地将两手伸开上下摆动,有节奏地耸动微颤,时而振翅直上,时而快速俯冲直下。看着老人的舞姿,人

们感觉他不是个耄耋老人,而是一个激情旺盛、充满活力的青年,一只不畏狂雪展翅翱翔于慕士塔格峰周围的雄鹰。

我的心思跟着库尔班·托合塔什的舞姿在帕米尔高原上纵横驰骋,突然想起了电影《冰山上的来客》中的一个镜头:一名能歌善舞的人主持舞会并率先起舞,再逐次邀请其他人伴舞。舞会达到高潮时,群情激昂,人们情不自禁地用口哨、击掌和呼声助兴……那个领舞的人多像眼前的老人,那身影便是冰山之巅鹰舞的风采与魅力。一位学者曾说过:鹰就是塔吉克人,塔吉克人便是鹰。鹰人合一,就是对塔吉克鹰舞的最佳诠释。

不一会,只听有人喊道:“新娘的婚车到了!”所有人瞬间停下欢快的舞步,自然列队欢迎。婚车在家门口停稳后,几个妇女走上前向一对新人身上洒白面粉祝福,鼓声、鹰笛声又响起来了,人们再次跳起了群体鹰舞送去喜庆与祝福,把婚礼推向了高潮。此时,远处的雪山顶上,朵朵白云在蓝天中织成了斑驳的图案,给高原增添了别致的特色,一只雄鹰从低空滑翔而过,正是为这场婚礼道喜呢!